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及后评估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决议高效落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决议。各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遵照执行，参股子公司可参照本制度执行。

第二章 组织机构和职责

第三条 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决议的跟踪落实及后评估工作。

第四条 证券投资部是对董事会决议落实的日常管理部门，主要职责为建立健全决议落实相关制度、了解并反馈决议落实情况，收集、汇总及保管决议落实的相关资料，以及其他与决议落实相关的管理工作。

第五条 经理层是董事会决议落实的主要责任人。决议落实

的承办单位包括总部各职能部门及子公司。各承办单位接到决议后，应认真及时办理。涉及两个部门以上的，以承担主要工作的部门为主办部门，其他部门为协办部门，主办部门负责牵头落实，协调相关承办工作。

第三章 决议跟踪落实内容

第六条 跟踪检查重点关注决议是否按计划执行，执行中是否存在异常情况。若出现较大偏差或异常情况，董事会可要求总经理、分管领导、决议承办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做出解释、说明，并以报告形式向董事会进行汇报。跟踪落实的内容包括：

- （一）发展战略和规划落实情况；
- （二）深化改革任务执行落实情况；
- （三）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及执行情况；
- （四）对内及对外的投资完成情况及进度；
- （五）对外长期投资项目的收益情况；
- （六）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运营收益情况；
- （七）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融资事项、资产处置及其他担保事项的完成情况；
- （八）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的执行情况；

（九）公司的重大资产收购、兼并和重组，公司的分立和解散方案的执行情况；

（十）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的执行情况；

（十一）公司的重大收入分配、工资总额预算与清算、职工收入、企业年金等分配决议执行情况；

（十二）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合规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十三）聘请或更换为公司服务的中介机构的情况；

（十四）公司对外捐赠执行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专项跟踪落实督办的决议事项。

第四章 工作流程

第七条 各承办部门按照董事会要求，及时向证券投资部报送决议落实情况的相关材料和数据，董事会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决议承办部门的有关资料及内容进行抽查，必要时可聘请中介机构。

第八条 董事会通过查阅资料、听取汇报等方式了解决议落实情况，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组织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就决议落实中出现的重大、复杂或疑难问题进行协调。

第九条 董事如对决议相关进展或报告提出质询意见的，

由证券投资部通知承办部门及时进行解释、说明，并做进一步反馈。

第十条 各承办部门负责人是决议跟踪落实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应保证报送信息的准确性、及时性和连续性。

第十一条 证券投资部负责每年年初汇总上一年度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在当年定期董事会会议上进行汇报。

在决议落实过程中，决策事项进展过缓、出现较大偏差或异常情况时，决议承办部门负责人须及时向总经理、董事长进行报告并在董事会进行专题汇报。

第五章 评估及结果运用

第十二条 董事会对决议落实情况进行后评估管理，于每年度初的定期董事会会议上对上年度董事会决议执行落实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并提出相关意见。

第十三条 董事会对决议执行落实情况的综合评估意见，作为董事会对经理层年度考核依据之一。

第十四条 因违反规定，未履行或未正确履行职责，导致决议执行不力，造成国有资产损失或其他严重不良后果的，参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责任追究。

第十五条 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董事会决议事项无法执行或者执行结果不利于公司利益时，董事会应当对原决议事

项的执行做出终止或者变更的决议。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本制度由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修改时亦同。